

简明英国教育史

〔英〕 奥尔德里奇 著

诸惠芳 李洪绪 尹斌苗 译

人民教育出版社

An Introduction to the History of Education

Richard Aldrich

Hodder and Stoughton

London Sydney Auckland Toronto

1982

简明英国教育史

〔英〕 奥尔德里奇 著

诸惠芳 李洪绪 尹斌苗 译

*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潮白印刷厂印装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6 字数 134,000

1987年4月第1版 1987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 — 3,400

ISBN 7-107-10033-5/G·276

7012·01228

定价 1.10 元

前 言

本书以六幅画卷展现了英格兰和威尔士的教育史。第一章考察作为教育基础的社会基本情况——家庭、两性、职业以及其他方面的情况。第二章研讨各种思想和理想，诸如基督教的、社会的、个体的、识字的和普及的等等。第三章则介绍正规教育系统的组织及活动。对管理机构、教师和考试的论述有助于深入了解教育发展过程的这几个重要方面。

本书的后半部分具体论述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和高等教育。不过这些用语都不是用的当代的含义。例如，初等教育并非仅仅等同于二十世纪的初等学校教育。初等教育可更确切地解释为基本的或基础的教育，它既不一定是由专门机构进行的，也不局限于特定的年龄阶段。第四章叙述的就是为满足基础教育的需要而进行各种尝试的历史。

与其他许多仅述及最近两百年的教育史著作不同，本书所述时期要漫长得多。后面几章的叙述都分为三个部分，即中世纪的起源、近代早期和十九、二十世纪。如此长篇叙述对于真正认识当代的社会和教育是必不可少的。因为历史的了解不仅要了解我们已造成的世界，而且还要了解我们已失去的世界。

(李洪绪 译)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家庭.....	(1)
第二节 两性.....	(4)
第三节 等级、阶层、阶级.....	(6)
第四节 人口.....	(9)
第五节 投资与消费.....	(11)
第六节 职业.....	(13)
第七节 结论.....	(15)
第二章 思想与理想	(16)
第一节 基督教思想.....	(17)
第二节 理想的社会.....	(20)
第三节 理想的男子.....	(24)
第四节 理想的女子.....	(27)
第五节 童年期与青年期.....	(30)
第六节 识字的理想.....	(32)
第七节 普及教育的理想.....	(34)
第八节 结论.....	(37)
第三章 教育的组织和管理	(38)
第一节 教会.....	(38)
第二节 中央政府.....	(41)

第三节	地方政府	(49)
第四节	教师	(52)
第五节	考试	(57)
第六节	结论	(63)
第四章	初等教育	(64)
第一节	中世纪的起源	(64)
第二节	十六世纪到十八世纪	(68)
第三节	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	(75)
第四节	结论	(93)
第五章	中等教育	(95)
第一节	中世纪的起源	(95)
第二节	十六世纪到十八世纪	(100)
第三节	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	(110)
第四节	结论	(134)
第六章	高等教育	(135)
第一节	中世纪的起源	(135)
第二节	十六世纪到十八世纪	(143)
第三节	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	(161)
第四节	结论	(178)
第七章	结束语	(180)

第一章 绪 论

本章考察与教育史有紧密联系的、人们社会生活及经济生活的若干基本情况。

第一节 家 庭

家庭是由来最久、最直接的教育单位。多少世纪以来，孩子就是最先在家里学习有关社会、经济和文化的基本技能的，其中包括使用语言这一最重要的交际工具以及从盥洗打扮、家务劳动直到寝前祈祷等各式各样的训练。家庭教育的主要内容是有关道德、社交及职业的训练，然而，正如今天一样，初步的读写技能也是在家里学习的。从历史上说，家庭教育的出现显然远早于学校教育，前者或许比后者会更为持久呢。正如高级哺乳动物所惯常表现的，家庭是养育子女的天然场所，而在扩展的人类家庭，其成员不似我们现在易于社会流动，父母、祖父母、兄姐、父母的同辈及其他亲属便皆为幼者的主要教师。这样每个人，童年之时，便是学生；而成年之时，则是潜在的教师。亲属通常因死亡或极度贫困而不能发挥作用时，教区或其他社团则以亲属代理人或贫民习艺所或施与赈济物等形式承担教养之责。

人们以前就懂得家庭教育受到条件的限制，从而想方设法利用条件。例如，在中世纪时，有些子女不是在自家而是被送到别

家去受教育，这是当时的风尚。名门望族的宅院或富有的行会师傅的住所较之微贱之家能提供更为丰富的教育实际锻炼。侍童、侍从（即未来的骑士）和艺徒分别在所在之家，既学了职业技能，又学了社会文化知识。社会各阶层都曾采用这种方式。十八世纪发迹的手织机织布匠人也可以带上一两个贫苦的学徒，作为家庭成员给以培训；匠人之家虽属微贱，却是朴实、虔诚、自主的经济单位和教育单位。

学校教育以往仅是家庭教育的替代或补充。至于贫民习艺所或慈善教育机构，则可说是家庭教育的一种完善的、慈善的替代者，不过它终归还是进行某种学徒训练，或者把孩子重新安置在另一家庭受教。而求助于正规学校，或许只是为了要在短时期内弥补个别的知识缺陷。如果需要，并且时间和财力又允许，读写技能和各种各样的才艺是可以在家庭之外学到的。日间学校，尽管是按时作息的，它所接纳的孩子基本上都是住在家里。在出现了搭膳的地方，学生便常常成为老师的家里人，并寄宿在老师的住所了。

十九世纪，一个办学上学的社会兴起了，家庭教育的意义便开始淡漠了。对一般民众来说，家庭教育的衰败是与家庭经济的衰落同时发生的；前者被学校替代，而后者被制造厂和营业所替代。导生制就是这样被比做蒸汽机的，因为二者是同一时代的产物。兰喀斯特(Lancaster)和倍尔(Bell)根据新的劳动分工提高了新的教育效率。关键乃是自学，借助于自学，一位教师便可辅导一千个或更多的学生。^①

从家庭到学校的过渡是一个错综复杂的过程，重点的转移经

① 导生制的创立者是J·兰喀斯特(1778—1838)和A·倍尔(1753—1832)以及纽卡斯尔委员会，导生制详见本书第四章。

历了数十年。父母和(或)孩子天天都是很长时间在制造厂和碾磨厂干活儿,家庭教育自然受到严重影响。在这种情况下,那些本来可在家里养育的婴幼儿、孩子,便不得不被送到学校或幼儿看护人那里,去接受那些他们所不愿接受的教育和照料。可是到十九世纪中叶,正如纽卡斯尔委员会^①的报告所指出的,接受某种正规的学校教育是作为大多数居民的规范的。家庭仍有过问教育之权,特别是父母的便士已聚为学校的可观收入时。不过,诸如入学、课程及标准最终都成为政府、官吏和专业人员所关心、经管的事务了。

十九世纪上流社会家庭教育的衰败或失利可以从几个方面加以说明。私人教师离去了,而代之以保姆和家庭女教师。预备学校(Preparatory)、私人团体办的学校(proprietary)和公学(public school)空前兴盛起来。有声望的校长、新的社会精神和专享专有的性质以及对课业、游戏和道德训练的新的严肃认真态度,都是这些学校得以兴旺的因素。正在发展的铁路和邮政服务也起了作用。然而,已经证明,家庭教育首先还是一种相对固定的、传统社会的教育。十九世纪的那些具有雄心壮志的暴发户们,既不让自己的孩子留在家中受教,也不把孩子送到他们那个阶层的高级人物的家里,而是送进那些高级人物的学校,或者是极力效法那些学校的学校。

二十世纪的家庭又进一步经历了重大的变化。虽然结婚(包括再婚)还照旧举行,1969年的《离婚修正条例》却已促进了家庭的崩溃。外来的移民已经提供了新的家庭模式。今天,不令其子女接受学校教育的家庭几乎没有了。实际上,立法已不允许再这

① 这是英国研究初等教育问题的皇家委员会。——译者注

样做。不过，家庭教育的影响依然很强大，它是决定孩子在校成绩的一个重要因素。^①

第二节 两 性

男人和女人在英国的社会上一一直被赋予不同的角色和地位。教育内容和教育史的著述里都反映了这种差别。

中世纪是这样一个时代，在这个时代，男女角色不同，男人在许多方面都居于支配地位，即便在宗教事务及担任神职上也是如此。不过新拓居地人群不断分散，交通也不方便，随之在风俗习惯上便出现地区的变异，其中好多都没有文字记载。

中世纪的纪律是严格的，对女孩子，同对男孩子一样，照样实行体罚。中世纪的手工业基本上都是男人从事的，而女孩子也作学徒，学习刺绣和类似的活计。从近代早期起，“教区学徒”便可平等地接纳男女儿童。整个英国历史上，人们一直认为女孩子比男孩子更适合搞家务，所以，中世纪时代，在女孩子可以入学（小学或英语学校）的地方，女孩子也较男孩子入学数量要少，受教时间也短。

小康之家的女孩子，跟男孩子一样，也送到贵族之家受教。毫无疑问，军事技术的正规训练跟她们是无缘的，而持家之道、社交才艺、伦理和宗教的训练以及一些读写技能却是她们要学的综合的基础课程。神职和律师是男人的行业，因而跟这些行业有关的教育机构——大学、具有授律师资格之权的法学协会和文法学校，都是只为男人服务的。中世纪时代虽然也有一些女孩子就读

^① 参阅J·W·B·道格拉斯：《家庭与学校》（1964年）和G·W·米勒：《教育机会与家庭》（1971年）。

文法学校的实例，那往往也是为了学习英语的读写技能，而不是为了学习拉丁文。

跟修道院一样，女修道院负有培训修女之责。女修道院学校为那些不愿进修道院的孩子提供走读教育和寄宿教育。尽管在这里求学上进的机遇还比不上修道院学校，女修道院毕竟给女孩子和小男孩进行了宗教和伦理的教育。

女人专务持家而男人专享职业教育的分野，一直影响着自中世纪至二十世纪的教育内容。然而以近代早期的贫民习艺所和慈善学校而论，他们试图反复灌输给贫苦儿童的是宗教仪式的习惯、德行、恭顺和勤奋，而这些教导对男人和女人都可适用。要紧的是，不仅男孩子而且女孩子也应当学会养活自己并戒除罪行，免得给教区进一步增添麻烦。有关尽力、恭顺和行为端正的一般课程适用于所有的人。对男孩子还要教给他们当地职业所需的技能。对女孩子则教给她们持家的本分和本领，这时女仆人和家庭主妇的角色都是有用的。此外还要教给她们传统的跟服装制作有关的女人的活计。

与此类似，在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的初等学校里，教育工作的重点也是普遍关注劳动阶层的道德和宗教的福祉以及基本的读写能力。男女在课程上也有所区别，女生有烹饪及服装制作课，男生则有木工课，不过在义务入学的立法上，男女是平等的。

十六世纪的英国，马利女王和伊丽莎白女王时代的英国，曾出现几位受过很好教育的，甚至是博学的妇女榜样。近代语言和古典语言当时已成为一些上流社会的女孩子可以研习的学科。尽管十六世纪有人文主义和主张不分性别一视同仁施与教育的鼓吹者，男女角色的差别却依然决定了教育内容的性质。对教养良好的女孩子来说，不论是在宅门受教于家人和私人教师，还是就读

于私立走读学校或寄宿学校和中等学校，她们的主要课程就是基础读写知识、家务管理和社交才艺。女王们、女儿们、姐妹们、妻子们和女主人，都只是学这些而已。而政治、教会、法律、医学、陆军、海军、农业、工业和商业这些领域均为男子所独占，正如独占了为他们提供资格的教育机构一样。直到二十世纪，大批的女性才开始获得与男性同等的权利进入这些领域。

第三节 等级、阶层、阶级

表示英国社会人群复杂划分的用语很多，“等级”、“阶层”和“阶级”仅是其中的三个。中世纪的社会把男人概略地分为三等，即祈祷上帝的、作战的和作苦工的。这种划分延续了几个世纪，像三级会议这样的封建残余，在法国一直保留到1789年。要是对整个历史上社会人群加以区分和识别，现今正式的划分法仍然是根据职业、财产和身分这三个重要方面。

多少世纪以来，儿童基本上就是按照他们的社会地位来接受教育的。因此，贵族子女所受的教育当然不同于劳动者或农奴的孩子所受的教育。教育上的导师制(tutorial systems)是十七世纪的洛克^①和十八世纪的卢梭^②提倡的，而从定义上说，导师制只为少数人服务，与多数人无关。

然而教育也一直是社会地位变动的重要工具。当然把儿子引入父亲的行业去接班，可以确保社会地位的稳固不变，可是面对中世纪独身教士的传代问题，这个办法就行不通了。所以朗兰^③

① J·洛克(1632—1704)，哲学家，导师，作家，大学学监，医生和公仆。

② J·J·卢梭(1712—1778)，法国政治家和教育家，《爱弥儿》(1762)的作者。

③ 朗兰(Langland, 1332? —1400?)，英国诗人。——译者注

在《皮尔斯农夫》里就描述过“一个乞丐的儿子”，他如何“能当上了主教，并坐在王国的贵族和公子中间，武士们也都拜倒在他的脚下。”^①

不过在中世纪和近代早期，有些成功的学校和学院却由于贵族和中上阶层子弟的闯入而背离了原来的宗旨。例如，1382年威克罕的威廉^②创办了温彻斯特学院(Winchester College)，这个学院原本“要永远存在于并构成于七十名贫苦的学生”。与此类似的是由温彻斯特学院出来的老手们继续举办的新学院(New College)，它原本要成为“牛津大学的一个包括七十名研读神学、教会法规、民法和文科的贫苦学生和职员永久学院”。然而到十六世纪，举办的这类学校便逐渐变为富有者的独占物了，而给国王任命教士以合法地位的英国国教会的建立又加快了这一进程。

产业革命是历史上值得纪念的时代，随之而来的社会变化，已由一些作家给予了精采的描绘，如H·J·珀金的《近代英国社会的由来，1780—1880》(1969年版)，N·J·斯梅尔瑟的《产业革命中的社会变化》(1959年版)，以及E·P·汤普逊的《英国工人阶级的形成》(1963年版)。当时一下子又出现了好多商业投机性的新的教育机构——主日学校、导生制学校、技工学院等等，其中大部分都是为迎合新的城市无产阶级的教育需要而设立的。

十九世纪早期，由于工业生产及阶级社会的发展，自耕农与手艺人的小天地随之进一步衰败。威廉·柯贝特^③曾是这个小天

① 引自D·W·西尔威斯特：《教育文献，800—1816》(1970年)，第48页。本书引文出处尽可能开列习见的文献汇编本。

② 威克罕的威廉(William of Wykeham，约1323—1404)，曾任温彻斯特主教及大法官。——译者注

③ 威廉·柯贝特(1763—1835)，《农村漫游》的作者，《政治纪事报》的发行人。

地及其正式和非正式教育传统的维护者，他爱吵好斗，却毫无成效。其他的激进人士，包括欧文的信徒^①和宪章运动者^②，也曾试图创造一种教育经验，以保护劳工阶级使之摆脱那种政治、实业及宗教上的最恶劣的过度剥削。他们采用的办法，就是要提供“真正有用的知识”。它的组织机构包括一个免费的刊物、苦干巡回教师及讨论中心。这样一来，有知识的家长总会确保家中仍旧是可靠的教育基地，而学校也不会迎合腐败的教会和专制政府的利益了。其实这种教育措施的总目标之一原本就是为了要改革家庭与学校这两种教育机构的。可是到十九世纪中期，这些改革显然都失败了，而工人阶级的孩子们，羊群似地都被收入官方的学校教育系统了。

中产阶级的儿子(稍后还有女儿)的教育却促进了文法学校和大学的革新，这在公学里特别表现出来。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那些只收男生的公学，录取新生以往要受到基于财产及保护人身份的招生制度的限制。富者的子弟为接受三重的古典教育而首次离开父母进入寄宿学校。他们在那里用以磨练身心的，一方面是鞭笞、为高年级学生效劳以及热衷游戏运动等惯例的训练，另一方面则是古典语文教育。终于他们获得了那一望而知是公学出身的言谈风貌、精邃的知识和校友系戴的领带而步入成人的世界。在内阁大臣、主教、法官、高级文职人员以及将军等人物中，很大部分都读过公学，这就表明这种排他的、永不衰朽的公学的那套办法是成功的。

① R·欧文(1771—1858)，威尔士出生的社会主义的先驱，他的主张曾在英格兰、苏格兰和美国进行过各种实验。

② 宪章运动，兴于1838—1848年，把成年男子享有选举权的原则列入它的要求。

二十世纪校内外实施的教育，与其说决定了社会阶级，倒不如说依然反映了社会阶级。改变这一状况的一些尝试，都集中在中等教育阶段——进入公立学校（common school）的同等权利和实行免费公立学校的原则。然而，有些人能为子女花钱进私立学校接受初等和中等教育，另一些人则不能。只要它作为英国教育的特色之一而继续保持，那么学校教育不论怎样抉择都是难以收效的。

第四节 人 口

十九世纪以前的人口统计数字要特别留意处理。^① 盎格鲁撒克逊的英国人口，到十四世纪中叶，很可能已翻了一番，约达三百万。然而由1348—1349年的黑死病引起的鼠疫大蔓延，人口总数又减掉了大约三分之一。到1600年，人口再次翻了一番，约达四百万。

1700年，英格兰和威尔士的总人口，估计为五百万到六百万，而1750年则为六百万到六百五十万。从1801年起，1941年除外，便有了每十年一次的人口普查。第一次普查结果，约计九百万；1851年则翻了一番，达一千八百万；1911年又翻了一番，达三千六百万。从1801年到1911年，每十年的增长率都不低于10%，与英国历史上任何时期相比，可能是最高的。与此对照，应当注意到，1841年爱尔兰的人口曾超过八百万，到1911年却逐渐下降到四百五十万以下。

在一些迅速发展的商业和工业中心，人口的增长最为明显。

① 本章的统计资料皆取自B·R·米切尔和P·迪恩：《英国历史上的统计资料摘要》（1962年）。

从1801年到1911年，布拉德福德(Bradford)的人口，从一万三千增至二十八万八千。加的夫(Cardiff)从二千增至十八万二千。设菲尔德(Sheffield)从四万六千增至四十五万五千。南安普敦(Southampton)从八千增至十一万九千。

人们一直纷纷议论着人口激增的原因。许多理由都被提出，诸如生殖力的提高，饮食衣着以及卫生医疗保健的改善，作为收入来源及老年生活保障的儿童的价值等等。不过，人口激增的后果较之原因却易于了解。人口激增，特别是年轻人口占很高比例，这就使得传统方式的教育供应成了问题。1851年，十岁以下的儿童竟占总人口的四分之一左右。过了一个世纪，这个比率已降到六分之一以下。

当初许多孩子和青年都能找到活儿干。十八世纪末和十九世纪初，在许多新建的工厂里，很大一部分劳动力都是原本靠施舍度日的徒工和其他孩子。可是到十九世纪六十年代，孩子们除了做家务帮佣外，他们的受雇机会相对减少了，即便在象农业这样的传统部门也不例外。

进入二十世纪，尽管经历了两次世界大战以及在生养孩子的规范上也有了重要变化，人口还是继续在增加。不过，值得注意的是，现时的两个趋向都与十九世纪根本相反。首先是人口的老化。人口的暴增部分不再是那些尚未开始工作的青少年，反而是那些劳动生涯已告结束或暂时停职的人。其次是近来学校入学人数的下降。正是那些经历过十九世纪入学人数最迅速增长的城市地区，每每特别强烈地感到这个问题。例如，在最近过去的十年里，内伦敦^①的居民减少了近20%。1981年，英格兰和威尔士

① 内伦敦，即伦敦城周围的十二个市，相当于市区。——译者注

的人口总计四千九百万，与1971年相比，只不过增长了0.5%。

第五节 投资与消费

教育被视为一个重要的投资手段已有几个世纪了。社会上各阶层的父母往往都要拨出珍贵的资财以保证其子女受到尽可能好的教育。看来现代的研究会进一步证实这种投资的效益。例如，有人指出，在美国，高等学校毕业生的平均收入要比高中毕业生多。与此类似，在比较穷的国家，受过中等教育的人，其平均收入也多于只受过初等教育的人，而后者的平均收入却又多于那些没受过一点正规教育的人。

然而将上述研究加以推广并以此去说明过去的历史，这是行不通的。首先，如果那些获得更多教育的人真是更干练、更果断或更受人重视，他们是可能获得更高的平均收入的，不过恰恰是他们的教育使他们受到了限制。其次，从历史观点来讲，接受较长时期的正规教育，取决于多种因素，如社会的、经济的、职业的以及地区的等等。中世纪神职人员的受教年限拖得很长，却未必能使他在今世享有比地主更高的生活水平。

还有，现在正式的教育资历可普遍通用于职业的选择，这还是比较最近才出现的情况。今天一套中学毕业证书、初级学位或高级学位便可作为获取各种各样报酬优厚的工作的基本资格。可是，从前，特别是广泛的考试制度发展以前，这样的好工作也许只能靠权势来谋取，或者，更简单地，是通过出售与购买来获取。

十八世纪，亚当·斯密^①曾经提出，政府涉足于教育可确保

^① 亚当·斯密(1723—1790)，苏格兰经济学家，《国富论》(1776年)的作者。

国家受益。他相信，这将使国民变为更守纪律的、更明事理的和更可信赖的。差不多一百年后，1867年的巴黎展览会上蹩脚的英国展品促使莱昂·普累费厄^①又提出了告诫。他认为，诸如普鲁士、法兰西和比利时的日益增长的工业挑战都直接导源于他们优越的教育制度。尽管普累费厄的结论从那时起至今仍在争论，然而鲍曼和安德森于1963年的颇有影响的研究报告已经表明了成人的基本文化程度与国民财富之间特别值得注意的相互关系。^②

然而上述发现也还需要我们特别慎重对待。相互关系未必就是因果关系。读写能力难于测量正如难于给它划定界限，而跨越不同的文化背景与历史时期进行比较则是很危险的。国民财富可能由于与教育无关的多种因素而发生变化，一方面可能是由于石油与贵金属的发现和开采，另一方面也可能是由于战争或瘟疫或借助“返回丛林”哲学的政治统治。

我们还须从个人消费和公共消费的角度来看待教育。例如，有些十九世纪的手工业者都愿意把那来之不易的钱花费于为其孩子订购图书，读夜校或进“好的学校”。一些比较富裕的中产阶级为了把孩子送入昂贵的公学，只好把几个男仆、园丁、女仆或保姆裁掉。与此类似，二十世纪有些国家已自觉地把更多的资财用于教育事业，而用于诸如防务、筑路的花费则减少了，当然也有反过来的。

历史学家已经一再注意到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英国官方教育

① L·普累费厄(1818—1898)，科学家和自由党政治家。

② M·J·鲍曼和C·A安德森的《关于教育在发展中的作用》载C·吉尔茨编：《旧社会与新国家》(1963年)。有关当代和历史上经济收益与文化程度之比较详见M·布劳格：《教育经济学导论》(1970年)，第三章，“教育对经济繁荣的贡献”。